

生根建造

第三課 基督徒的確據

複習：甚麼是罪？神怎樣處理罪？成為基督徒，我還是我嗎？有甚麼新事發生在你身上？

來13:5 主曾說：「我總不撇下你，也不丟棄你。」（我們犯罪，主會離開？接受主要幾次？）

西1:14我們在愛子裡得蒙救贖，罪過得以赦免。

2:13神赦免了你們一切過犯，便叫你們與基督一同活過來；（有甚麼罪神無法赦免？）

約1:12-13凡接待祂的，就是信祂名的人，祂就賜他們權柄，作神的兒女。這等人不是從血氣生的，不是從情慾生的，也不是從人意生的，乃是從神生的。（地位上有甚麼改變？你是神的兒女，我也是，我們的新關係？）

約一5:11-13神賜給我們永生，這永生也是在祂兒子裡面。人有了神的兒子，就有生命；沒有神的兒子，就沒有生命。我將這些話寫給你們信奉神兒子之名的人，要叫你們知道自己有永生。（自己可以知道嗎？你有嗎？會不會失去？）

約10:27-29我的羊聽我的聲音，我也認識他們，他們也跟著我。我又賜給他們永生；他們永不滅亡，誰也不能從我手裏把他們奪去。我父把羊賜給我，祂比萬有都大，誰也不能從我父手裏把他們奪去。我與父原為一。（有永生的把握。離世如何？）

提後2:13我們縱然失信，祂仍是可信的，因為祂不能背乎自己。（「感覺」容易受環境影響，我們相信感覺還是信神永不改變的話？）

金句：約一5:11-13

（注意觀察自己的改變）